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3 年度，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具体如下：

1、2023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计提 2022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》《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《关于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2、2023 年 8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3、2023 年 10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

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二、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监督

报告期内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监事会全体成员认真履行监督职能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、财务、募集资金使用、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依法出席/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，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决策程序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行为；报告期内，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、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的定期报告、财务报表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，认为：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，财务状况良好。公司财务报告能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定期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、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4、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、核查，认为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，未发现有损害非关联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5、核查公司理财投资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进行核查，认为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

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6、检查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收购、出售资产交易情况。

7、对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核查

报告期内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，未发现利用关联方资金往来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8、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，没有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的事项发生，不存在违规担保、逾期担保。

9、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控情况进行了检查，认为：公司遵循了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在生产经营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和运行情况。

10、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核查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、核查，认为：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内控制度，并严格按照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、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、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

2024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，勤勉履行各项职责，持续强化监督管理职能，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。2024 年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如下：

1、加强学习，提高监事会履职能力。监事会将不断加强自身学习，通过认真贯彻执行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不断提高遵纪守法意识，提高监事会自身履职能力，同时积极参与监管部门组织的各项会议和培训，掌握上

市公司监管新形势，履行好公司监督管理职责，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。

2、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，认真履行职责。严格贯彻执行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其它法律、法规，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，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，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履职情况的监督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，切实维护股东的权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5日